

且末县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且末县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
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主管部门：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委托单位：且末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XinjiangCaiXunRuizhiInformationConsultingCo.,Ltd

项目关键信息表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且末县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				评价年度	2025 年
项目主管部门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白延鹏 1307****2672	
项目实施单位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白延鹏 130****2672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治沙专项补助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1715.68	项目资金执行数		1715.68	总执行率	100%
发放调查问卷	200 份	回收有效问卷	200 份	满意度情况	98.25%	
采用的评价方法与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 评价标准：计划标准、行业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且末县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7.65 分，评价等级为“良”。					
项目主评人（签字）	胡					



摘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荒漠化综合防治与“三北”工程建设相关政策部署，持续推进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生态治理阻击战，筑牢西北生态安全屏障，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实施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工程。项目依据自治区、自治州及且末县相关实施方案、资金预算文件实施，属于财政先干后补生态治理项目，总治理面积 1.0887 万亩，总投资 1715.68 万元。工程分布于且末县阔什萨特玛乡、河东治沙基地、塔什萨依开发区三大片区，聚焦绿洲外围风沙带、315 国道沿线沙源空白区开展锁边固沙治理，分别实施人工乔木造林、工程固沙、空白区沙化治理，由多家市场主体分片承建。建设内容包含一年生胡杨造林配套水利电力设施、不同规格草方格沙障以及高立式沙障布设，通过多措并举构建防风阻沙体系，遏制流沙侵袭，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且末县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完成施工单位筛选和实施方案编制；同年 10 月各片区同步开工建设，于 11 月 16 日全面完工。项目共计完成人工乔木造林 0.1887 万亩、河东治沙基地工程固沙 0.4 万亩、塔什萨依开发区空白区工程固沙 0.5 万亩；其中布设 1.5m×1.5m 草方格 5820 亩、1m×1m 草方格 1800 亩、高立式沙障 38040 米，造林配套完成整地、打井、滴灌



铺设、高压线架设等基础设施。各施工单位最晚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验收申请，直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由州林草局统一组织全部项目竣工验收，经核查，项目建设规模、工程施工质量均符合实施方案及行业规范标准，验收结论为合格。

（三）绩效目标

1.总目标

通过实施0.4万亩工程固沙、0.5万亩空白区工程固沙、0.1887万亩人工乔木造林实现项目区林草植被持续增加，提高植被覆盖率指数，沙化土地面积持续减少，沙化程度持续减轻，有效遏制风沙对315国道的危害，有效控制空白区风沙危害，生态环境将得到改善，重要生态功能区和生物多样性有效保护，自然生态总体趋于平衡。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提供的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 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1-1 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2025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工造乔木林（万亩）	=0.19 万亩
		工程固沙（万亩）	=0.4 万亩
		空白区工程固沙	>=0.5 万亩
	质量指标	造林（补植补造）成活率（%）	>=70%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当年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工造乔木林（含灌溉设施）万元	<=315.7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工程固沙（万元）	≤ 508.38 万元
		空白区工程固沙（万元）	≤ 891.6 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的促进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90\%$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且末县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7.65 分，评价等级为“良”。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1715.68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治沙专项补助。预算执行为 1715.6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绩效情况

实施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且末县）项目，有效推进县域绿洲外围生态防护体系建设，统筹风沙治理、人居保障与区域可持续发展。项目通过工程固沙、人工乔木造林开展沙化治理，缓解区域风沙侵蚀问题，改善绿洲前沿生态环境与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一是通过布设草方格沙障、栽植防风乔木，搭建连续防风阻沙屏障，阻滞流沙蔓延，持续增强区域防风固沙与植被防护能力；二是项目建设吸纳本地农牧民务工，拓宽群众季节性增收渠道，助力就



近就业致富；三是扎实落地沙漠生态治理任务，筑牢县域绿洲生态安全屏障，提升群众生态保护意识，助力区域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严格落实自治区沙漠阻击战治理部署，结合且末县沙化现状精准推进项目实施，形成了良好的治理经验与做法。一是精准分区施策。结合县域风沙分布、区域功能差异，划分多个治理片区，配套实施人工造林、各类草方格及高立式沙障固沙措施，因地制宜开展差异化治理，提升治沙工作实效。二是创新治理模式。严格执行“先干后补、以奖代补”政策机制，引入市场化企业承接工程，吸纳本地农牧民参与建设，构建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群众参与的多元治理模式。三是坚持造管并举。在开展治沙工程建设的同时，同步配套完善滴灌、机井、电力等基础设施，补齐管护短板，有效杜绝重建设、轻管护问题，稳固生态治理成果。四是高效统筹施工。各片区工程同步有序推进，短期内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顺利通过竣工验收，高效完成年度生态治理任务。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项目验收组织不及时，验收时限严重滞后

各施工单位最晚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项目验收申请，按管理规定主管单位需在 30 日内组织竣工验收。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在 2025 年 5 月 10 日针对工程固沙两类项目开展县级验收，本次验收未通过。同时未提交人工乔木造林



项目同期验收资料；直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州林草局才组织完成全部三项工程合格竣工验收。从提交申请到县级局部验收间隔长达 176 天，验收空档周期过长，一方面难以精准区分施工原生质量缺陷与后续风沙灾害导致的工程损毁，无法客观认定项目实际治理成效；另一方面验收、资金兑付流程滞后，持续加重施工企业垫资压力，项目全过程时效管控存在突出短板。

2.项目实施主体流转不清晰，合同档案缺失，收款主体与原始签约单位不匹配

本项目原始实施签约单位为新疆士博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主管部门说明，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缺乏工程固沙施工经验，将其承担的工程固沙任务交由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实际开展施工。经评价组核查项目档案，未留存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之间施工合同、分包协议等书面资料，无法核实施工范围、价款结算、质量责任划分，无法判定该行为属于合法分包还是违规转包。同时资料显示，项目验收申请报告由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县林草局提交，证明巴州绿森为面向主管单位的履约责任主体，但财政补助资金未拨付至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而是直接支付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缺少委托收款、债权转让、三方协议等支撑材料，资金支付审核要件不完善。上述问题造成多重风险：一是工程质量、后期管护责任边界模糊，一旦出现沙障损毁、治理不达标情况，



极易发生多方主体相互推诿；二是无法核实巴州绿森与瀚海绿洲内部结算价格，存在中间环节加价、财政资金效益受损隐患；三是项目实施全过程档案链条断裂，不符合工程项目档案规范化管理要求。

3.预算绩效管理落实不到位，绩效指标设置及目标编制存在短板

①通过查看该项目 2025 年支出绩效目标表，实施单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基本采用可衡量指标值予以体现，但满意度指标“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仅填报指标值 ≥ 90 ，未规范标注百分号单位，指标表述不够严谨清晰，绩效指标标准化填报水平有待提升。

②项目财政补助资金于 2025 年 5-7 月已全额完成拨付支出，但项目绩效目标延迟至 2025 年 9 月才补充编制备案，违反预算绩效管理“项目入库、资金下达前同步编制绩效目标”制度要求。一是资金拨付缺少绩效审核依据，财政部门兑付补助时无预先核定的产出、效益指标作为工程量、治理成效核验标准；二是项目施工全过程缺失绩效事中监控，无法动态跟踪治理任务完成、苗木管护、群众务工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难以及时纠偏工程实施短板；三是绩效目标仅作为事后补填资料，无法发挥事前约束、事中管控、事后考核作用，致使“先干后补、干好再补”验收扣分、补助扣减机制缺乏绩效支撑。



4.项目前期测算原始资料不完善，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

经调研，项目 2024 年开工前已开展分项测算工作，后续按照要求整合三项工程统筹实施。现阶段仅能够提供 2025 年 2 月项目治理方案，暂未提供开工实施前预算测算原始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缺少完整前置支撑材料，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项目前期精细化管理存在短板。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规范项目验收管理，严控验收办理时限

主管单位全面梳理本次项目延期验收全过程，形成专项情况说明，厘清延误环节与相关经办责任。出台项目标准化验收管理制度，明确收到施工单位验收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联合林草、财政、监理开展现场联合验收；遇风沙、季节等客观情况需延期的，必须履行书面延期审批手续。压实完工至正式验收过渡期管护责任，在施工协议中明确由实施企业负责沙障、苗木管护，定期现场核查并留存影像资料，精准区分施工质量缺陷与后期风沙损毁。同步建立验收与资金清算联动机制，验收完成后及时兑付补助，有效缓解企业长期垫资压力。

2.理顺参建主体关系，完善合同及资金支付档案

限期督促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补齐与巴州瀚海绿洲有限公司分包合同、工程量内部结算单据；若无法提供正式分包协议，由两家企业联合出具权责划分专项说明。严格规范财政资金支付审核要件，今后收款方与原始签约单位



不一致时，必须附委托收款、三方确认协议等合法佐证，缺少相关资料一律不予拨付资金。明确责任划分，巴州绿森作为对外履约、提交验收申请的总责任主体，对工程质量、后期整改修复承担首要责任，巴州瀚海绿洲承担现场施工直接责任。落实“一项目一档”标准化档案管理，完整归集立项、分包、付款、验收全链条资料，杜绝档案断档、追溯无依据的情况。

3.规范全过程预算绩效，杜绝绩效目标滞后编制

一是加强业务人员绩效填报培训，统一绩效指标填报标准，规范指标名称、指标数值、计量单位填写，确保各项绩效指标完整、表述严谨；二是回溯补齐本项目立项绩效申报表、施工月度绩效监控台账等全套绩效资料，完善绩效管理闭环档案。严格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后续所有“先干后补”治沙项目，在立项入库阶段同步编制、审核绩效目标，无合规绩效目标不予申报预算、不准开工。施工期间按月对照治理面积、苗木成活率、群众务工等指标开展动态绩效监控，指标推进滞后的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将事前核定绩效指标作为验收扣分、补助扣减核心依据，扭转事后补填绩效资料、绩效约束虚化的问题；三是依托既定绩效指标常态化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动态掌握项目实施进度、治理成效，及时发现并整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问题。

4.完善项目前期资料归集管理，夯实预算编制支撑依据

主管单位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档案管理流程，强化项目实施全过程资料留存意识。针对本次项目缺失开工前预算测



算原始资料问题，及时梳理搜集相关佐证材料补充归档。后续实施同类治沙工程项目，在项目谋划、预算测算阶段同步归集造价测算、分项核算等原始底稿，做到各类支撑资料随工作推进同步整理归档，保障预算编制资料完整可追溯，不断强化项目前期投资管控精细化水平。



目录

摘要	1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内容及规模	2
(三)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5
(四) 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5
(五) 项目绩效目标	7
二、评价工作概述	8
(一) 评价目的与原则	8
(二) 评价方法	8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9
(四) 评价组织实施	11
三、评价结论	12
(一) 评价结论	12
(二) 项目绩效情况	14
四、绩效评价分析	1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9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4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25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5
(二) 存在问题	25
六、相关建议	28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0
(一) 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30
(二) 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30
(三) 评价结果公开	30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1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32
附件 2 满意度问卷	49
附件 3 问卷调查报告	52
附件 4 访谈报告	58
附件 5 项目现场照片	66
附件 6 征求意见函	67
附件 7 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	68
附件 8 复核意见	72



且末县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 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受且末县财政局委托，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至 2026 年 7 月 25 日对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管理实施的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塔克拉玛干沙漠是我国最大、世界第二大流动沙漠，生态环境脆弱、风沙危害突出。开展区域荒漠化治理，既是改善新疆各族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民生工程，更是筑牢我国西北生态安全屏障、遏制沙化扩张、稳定全国生态格局的重要战略举措。

为落实《关于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意见》《“三北”工程总体规划》（国办发〔2025〕32 号）《关于印发〈关于财政支持“三北”工程建设的意见〉的通知》（财资环〔2024〕31 号）各项工作部署，系统治理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沙化问题，自治区于 2023—2025 年集中推进沙漠边缘生态治理阻击战。通过统筹治理布局、完善政策资金保障、创新治理模式，项目取得重大突破，全长 3046 公里的环沙漠绿色阻沙防护带成功锁边合龙，有效遏制沙化蔓延，建成区域性生态防护体系，形成可复制的荒漠化治理实践样板。



为保障治沙工程长效有序推进,自治区财政联合发改、林草等部门出台专项实施政策,构建“政策引导、资金撬动、多元参与、联防联控”的综合治理体系。项目坚持精准施策,聚焦沙漠边缘 21 个重点县市核心沙区,结合上下风口沙源特点,建立差异化激励约束机制,通过以奖代补、先干后补、“预拨+清算”等灵活资金拨付方式,兼顾工程建设质效与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针对单一财政投入、治理主体不足等短板,自治区创新市场化治沙机制,以财政资金为引导,撬动社会资本、企业及农牧民广泛参与。通过推广“于田模式”、推进国有沙地确权到户,将政府主导的治沙任务转化为群众增收的自主产业,形成全民共建共享的生态治理新格局,夯实治理工作长效动力。

资金保障层面,自治区统筹中央转移支付及专项预算,累计投入 41.86 亿元用于区域生态治理,重点支撑生物治沙、工程固沙等核心工程。同时统筹资金完善治沙电力配套设施,保障一线治理作业需求,并连续三年安排造林管护补助,专项用于苗木养护、补植及病虫害防治,有效解决“重造轻管”难题,稳固治理成果,防范生态反弹。

(二) 项目内容及规模

1.项目内容

主要内容:本项目为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工程,依据《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的通



知》（新林规字〔2024〕292号）《关于印发〈且末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实施方案（2024-2030年）〉的通知》（且党发〔2024〕12号）《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2号）文件及相关配套政策组织实施。项目建设覆盖且末县阔什萨特玛乡、河东治沙基地、塔什萨依开发区三大治理片区，由新疆士博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承建。项目总治理面积1.0887万亩，总投资1715.68万元，为财政“先干后补”扶持类生态治理项目，治理范围聚焦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绿洲外围风沙危害区、国道沿线沙源空白区，属于自治区沙漠边缘“锁边固沙、阻沙护路”重点治理范畴。针对且末县重点沙化区域开展人工乔木造林、工程固沙及空白区沙化治理工作，分三个片区实施建设，各片区建设地点、治理规模、实施主体及投资明细明确，治理布局精准聚焦区域风沙防控重点区域。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及投资情况如下：一是人工乔木造林工程，建设地点位于且末县阔什萨特玛乡托盖苏拉克村托盖布拉克景区向阳湖南侧，治理面积0.1887万亩，由新疆士博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项目投资315.7万元；二是河东治沙基地工程固沙项目，治理面积0.4万亩，由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承建，项目投资508.38万元；三是塔什萨依开发区空白区工程固沙项目，建设地点为315国道两侧，治理面积0.5万亩，由巴州瀚海绿洲绿



化工程有限公司承建，项目投资 891.6 万元。项目整体通过多类型、多片区综合治理，持续强化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防风固沙能力，稳固区域生态治理成果。

实施情况：且末县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完成施工单位筛选和实施方案编制；同年 10 月各片区同步开工建设，于 11 月 16 日全面完工。项目共计完成人工乔木造林 0.1887 万亩、河东治沙基地工程固沙 0.4 万亩、塔什萨依开发区空白区工程固沙 0.5 万亩；其中布设 $1.5\text{m} \times 1.5\text{m}$ 草方格 5820 亩、 $1\text{m} \times 1\text{m}$ 草方格 1800 亩、高立式沙障 38040 米，造林配套完成整地、打井、滴灌铺设、高压线架设等基础设施。各施工单位最晚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验收申请，直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由州林草局统一组织全部项目竣工验收，经核查，项目建设规模、工程施工质量均符合实施方案及行业规范标准，验收结论为合格。

2.项目规模及范围

本项目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范围内分三个片区实施，主要开展人工乔木造林、工程固沙及空白区沙化治理工作，实施区域不涉及其他地州、县市。

（一）且末县 2024 年空白区工程固沙项目（土地位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塔什萨依开发区 315 国道两侧。）：共布设草方格沙障面积 5000 亩，其中 $1.5\text{m} \times 1.5\text{m}$ 草方格 3200 亩， $1\text{m} \times 1\text{m}$ 草方格 1800 亩。



(二) 且末县 2024 年工程固沙项目(土地位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河东治沙基地): 共布设草方格沙障面积 2620 亩, 其中 $1.5\text{m} \times 1.5\text{m}$ 草方格 2620 亩, 高立式沙障 38040 米。

(二) 且末县 2024 年人工乔木造林项目(土地位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托盖苏拉克村托盖布拉克景区属于县直属): 树种为一年生胡杨、株行距 4×2 、 4×3 , 架设高压线 1.5km, 打井 2 眼, 铺设滴灌 1887 亩, 整地 1887 亩。

3.评价时段

本项目资金的评价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为 1715.68 万元, 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治沙专项补助。

2.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1715.68 万元。预算执行为 1715.68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100%。

(四) 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实施过程涉及的单位包括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且末县财政局、新疆士博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巴州绿森生



物科技有限公司、且末县自然资源局、且末县水利局，各单位职责如下：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项目全流程统筹管理。项目立项前期，组织技术人员开展项目区现场踏勘，核实治理地块立地条件、原生植被、用地现状，排查项目重叠情况；牵头对接自然资源、水利等部门开展意见征询，落实项目用地、用水合规性审核；统筹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负责方案初审、上报及落地批复工作；项目实施阶段，监督施工全过程、核查工程质量与建设进度，组织项目县级自验收、成果公示，配合上级部门复检，落实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后期管护监督工作。

且末县财政局：负责审核专项资金的年度预算及项目资金拨付管理，参与项目财务评审，根据专项资金预算和项目公示结果及时拨付资金，并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考核和监督检查。

新疆士博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批复实施方案、行业技术规程及施工协议开展工程建设。施工落地人工乔木造林、工程固沙等分项工程，严格把控施工工艺、建设规模与工程质量；落实项目施工安全、进度管控，完整留存施工台账、影像及验收资料；项目完工后，依规申请竣工验收，配合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开展核查、复检及资金清算工作，履行项目治理后期管护主体责任。

且末县自然资源局：负责审核项目治理地块土地权属、地类属性，出具合规用地证明，确认项目用地符合生态修复



管控要求，保障项目用地无争议、无违规占用情况。

且末县水利局：负责审核项目区用水条件、用水量指标，出具用水合规意见，核实区域水资源可承载能力，保障造林、治沙施工及后期管护用水合规、可控。

2.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按照巴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2号）文件的规定。项目实行资金专人管理、专账核算，落实专款专用，严格遵照项目预算列支。资金使用由项目负责人结合实施进度提交申请，完整履行财务审批流程，主动接受各级监督核查，保障资金安全规范使用，项目实施全过程未发现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等违规使用情形。

（五）项目绩效目标

1.总目标

通过实施 0.4 万亩工程固沙、0.5 万亩空白区工程固沙、0.1887 万亩人工乔木造林实现项目区林草植被持续增加，提高植被覆盖率指数，沙化土地面积持续减少，沙化程度持续减轻，有效遏制风沙对 315 国道的危害，有效控制空白区风沙危害，生态环境将得到改善，重要生态功能区和生物多样性有效保护，自然生态总体趋于平衡。

2.年度绩效目标

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2025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2 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 2025 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工造乔木林（万亩）	=0.19 万亩
		工程固沙（万亩）	=0.4 万亩
		空白区工程固沙	>=0.5 万亩
	质量指标	造林（补植补造）成活率（%）	>=70%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当年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工造乔木林（含灌溉设施）万元	<=315.7 万元
		工程固沙（万元）	<=508.38 万元
		空白区工程固沙（万元）	<=891.6 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的促进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二、评价工作概述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成本效益分析法：对比项目财政资金投入与项目产出成果、生态社会效益，分析资金投入合理性与资金使用成效。



对照自治区各类工程固沙、人工造林补助限价标准，核查单位面积造价执行情况，结合项目完成治理面积、施工质量等产出指标，综合评价财政专项资金投入产出水平，研判成本管控是否到位。

因素分析法：围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项梳理制约项目规范实施、绩效充分发挥的各类影响因素。从项目前期筹备、采购管理、合同履行、资金支付、过程监管、竣工验收、绩效管理全流程开展分析，识别出项目未履行招投标、绩效目标滞后补编、竣工验收滞后、资金付款佐证资料不完善等管理薄弱环节，分析各类问题产生原因及对项目整体绩效造成的影响。

公众评判法：采取问卷调查方式，面向项目周边受益群众、林区工作人员开展调查，广泛征集群众对区域风沙治理效果、项目实施成效的意见，统计群众满意度数值，量化评价项目社会效益，作为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评分支撑。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由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2.指标解释

（1）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2）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3.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

4.评价定级标准

2025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



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四）评价组织实施

1.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且末县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且末县财政局对重点评价工作的要求，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长表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1	李刚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秦坤鹏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杨文婕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4	高佳敏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马博盛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马瑞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7	王晓玲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8	赵涵雪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2.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6 年 6 月 22 日至 2026 年 7 月 25 日，具体安排如下：

（1）方案制定——2026 年 6 月 24 日前



受且末县财政局委托后，对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调研，与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专项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2026年6月30日前

数据采集（2026年6月26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调研核查（2026年6月30日前）。根据方案，对预算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同时，对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 & 数据进行分析整理。

（3）报告撰写阶段——2026年7月25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6年7月20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将绩效评价报告提交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征求意见，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后形成待验收稿。

报告提交（2026年7月25日前）。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且末县财政局，并根据且末县财政局的安排与单位沟通确认。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7.65 分，评价等级为“良”。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1	15.9	75.71%
项目过程	19	17.75	93.42%
项目产出	40	34	85.00%
项目效益	20	20	100%
合计	100	87.65	87.65%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21)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充分	3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规范	3	100%
	A2 绩效目标 (9)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较明确	2.4	80%
		A203 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性	3	及时	不及时	0	0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较科学	1.5	5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
B 项目过程 (19)	B1 资金管理 (10)	B101 资金到位率	3	=100%	100%	3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100%	100%	3	100%
		B103 资金使用	4	合规	合规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合规性					
	B2 组织实施 (9)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健全	4	100%
		B203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执行且有效	部分执行且有效	3.75	75%
C 项目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10)	C101 完成工程固沙面积	5	≥0.9 万亩	0.9 万亩	5	100%
		C102 完成人工乔木造林面积	5	≥1887 亩	1887 亩	5	100%
	C2 产出质量 (12)	C201 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情况	6	合格	合格	6	100%
		C202 苗木成活率 (造林)	6	=70%	70%	6	100%
	C3 产出时效 (12)	C301 项目按期完工情况	6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	2024 年 11 月 15 日	6	100%
		C302 项目验收组织及时性	6	=30 日内	176 日	0	0
	C4 产出成本 (6)	C401 项目成本控制率	6	=100%	100%	6	100%
D 项目效益 (20)	D1 项目效益 (10)	D101 区域风沙治理效果	5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100%
		D102 带动本地群众务工人数	5	≥400 人	519 人	5	100%
	D2 满意度 (10)	D201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 (周边居民、林区群众)	10	=90%	90%	10	100%
总分			100			87.65	87.65%

(二) 项目绩效情况

实施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 (且末县) 项目加快了县域绿洲外围生态防护体系建设的步伐, 协调了风沙危害治理、人居环境保障与地方可持续发展的矛盾。项目通过工程固沙、人工乔木造林等措施持续开展沙化土地治理, 区域风沙侵蚀态势得到缓解, 绿洲前沿生态环境得到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质量有所提高。通过实施本项目，一是通过布设草方格沙障、栽植防风乔木，构建连续防风阻沙带，有效阻滞流沙前移，促进区域沙化土地治理，区域植被防护功能持续增强；二是项目建设吸纳周边农牧民参与施工作业，拓宽本地群众季节性务工渠道，带动农牧民就近增收；三是持续推进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部署落地，进一步筑牢绿洲生态安全屏障，提升群众防风治沙、生态保护意识，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1 分，绩效评价得分 15.9 分，得分率 75.71%，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经核查，①该项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林草局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新林规字〔2024〕292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2 号）《关于印发<且末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实施方案（2024—2030 年）>的通知》（且党发〔2024〕12 号）立项；②该项目根据财政部、林业和草原局治沙办的要求，以《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新林规字〔2024〕292 号）为指导实行工程固沙，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



工作计划相匹配；③该项目与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密切相关。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经核查，①根据《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先建后补”项目治理方案》本项目立项前经过项目现场踏查和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保管完整齐全。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经核查，评价组全面查阅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绩效目标表及项目实施方案等配套资料开展逐项核查。①项目分层设置清晰完整的绩效体系，立足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生态治理阻击战总体任务，设立项目长期总目标，同时结合 2025 年度实施任务配套对应年度细分目标，总目标统领年度实施任务，年度目标支撑总目标落地，层级划分清晰。②对照绩效目标表逐项核验，总目标明确通过人工乔木造林、分区域工程固沙等措施，实现沙化土地缩减、植被覆盖率提升、风沙危害遏制、区域生态系统改善；年度目标围绕产出、成



本、效益、满意度四大维度拆解量化，分别设定人工乔木造林 0.19 万亩、工程固沙 0.4 万亩、空白区工程固沙不低于 0.5 万亩、造林成活率 $\geq 70\%$ 、当年建设完成率 $\geq 90\%$ 、各分项工程成本限价、群众满意度 $\geq 90\%$ 等具体任务。所有年度目标要素齐全，具备明确实施时限，贴合且末县三大治理片区地块条件、施工能力与财政资金规模，指标数值贴合本地治沙实际，具备落地可行性；各年度产出、效益任务均服务于区域防风固沙、生态修复总目标，与总目标高度关联，不存在目标脱节、脱离项目实施内容的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核查，①实施单位已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逐层拆解，划分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四大一级指标，细分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成本、生态效益、群众满意度等二级、三级具体绩效指标，完成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工作，满足指标细化基础要求；②绝大多数三级指标均设置量化标杆值，如人工乔木造林=0.19 万亩、工程固沙=0.4 万亩、空白区工程固沙 ≥ 0.5 万亩、造林成活率 $\geq 70\%$ 、各分项工程成本设置对应上限标准、建设任务当年完成率 $\geq 90\%$ ，均以清晰数值量化考核标准；仅满意度指标“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仅填报数值 ≥ 90 ，未规范标注百分号单位，指标填报格式不严谨、表述清晰度不足，按照评分规则扣减 20% 权重分值；③全部量化指标均与项目实



施方案、治理任务、资金预算一一匹配，治理面积、工程造价、时效要求等指标数值与计划建设任务、资金控制限额保持一致，能够精准对照项目实施进度、成果开展考核。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4 分，得分率 80%。

（3）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性

经核查，①该项目资金最早拨付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绩效目标直至 2025 年 8 月才补录备案，属于资金支出完毕后补编绩效目标，扣 40%权重分；②项目施工、资金拨付期间未对照绩效目标开展常态化事中绩效监控，2025 年 5 月-7 月项目资金陆续拨付阶段无绩效监控记录，仅存在 8 月监控资料，不满足监控前提条件，扣 30%权重分；③绩效目标在项目验收（2025 年 5 月 10 日）、资金清算拨付阶段尚未编制完成，未能运用于项目验收、资金清算审核工作，仅作为事后归档补充资料，未发挥考核约束作用，扣 30%权重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 分，得分率 0%。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经核查，①项目 2024 年开工前开展分项测算工作，后续因政策文件要求整合三项工程实施，现阶段仅能提供 2025 年 2 月项目治理方案，暂未提供开工实施前预算测算原始资



料，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扣 50%权重分；②预算细化工作达标，得 50%权重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得分率 5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经核查，①本项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林草局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新林规字〔2024〕292 号）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19 分，绩效评价得分 17.75 分，得分率 93.42%，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依据《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2 号）核对项目资金支付凭证， $\text{资金到位率} = 1715.68 \text{ 万元} / 1715.68 \text{ 万元} \times 100\% = 100\%$ 。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1715.6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支出 1715.6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核查：①项目资金支出方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自治区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资金用途为生态治沙工程补助，资金使用方向合规；②资金拨付严格按照内部管理流程执行，资金申请、审核、拨付等环节手续资料齐全，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与佐证材料；③各项资金支出内容与人工乔木造林、工程固沙等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一一对应，支出用途与项目实施范围保持一致；④全面核对财务凭证、资金流向及项目实施资料，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以及虚列支出等财政资金违规问题。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核查，①且末县林草局有《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项目管理办法》《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预算管理制度》《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财务收支审批制度》《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核查，①该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③资金拨付手续不完善，项目原始签约单位包含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但其对应工程固沙补助资金直接拨付至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未留存委托收款、三方协议等佐证资料，资金拨付缺少完整支撑手续，扣除 25%权重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75 分，得分率 75%。

（三）项目产出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40 分，绩效评价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具体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

（1）完成工程固沙面积

经核查，该项目共完成空白区工程固沙项目 5000 亩，工程固沙项目 4000 亩，合计 0.9 万亩，达到目标值 0.9 万亩。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完成人工乔木造林面积

经核查，该项目完成人工乔木造林面积 1887 亩，达到目标值 1887 亩。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产出质量

（1）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情况

经核查《且末县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项目州级检查验收报告》，该项目工程固沙、人工乔木造林均评分合格、通过验收达到目标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得分率 100%。

（2）苗木成活率（造林）

经核查《且末县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项目州级检查验收报告》中，该项目检查验收组意见：“人工造林栽植后初验平均成活率达到 70%，成活率达标”，达到目标值 7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时效

（1）项目按期完工情况

经核查，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000 亩工程固沙）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验收申请；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工程固沙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提交验收申请；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 2024 年三北“六期”新增任务人工造林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提交验收申请。三



个项目最晚验收申请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早于绩效目标设定的“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时限要求。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得分率 100%。

（2）项目验收组织及时性

经查阅项目验收申请、验收相关资料，施工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验收申请，依据评价标准要求，主管单位应在收到申请后 30 日内组织竣工验收，即需在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验收。但且末县林草局直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才组织开展除人工造林外两项工程的验收工作，间隔时长 176 天，远超规定 30 日时限。按照评分规则，每延迟 30 天扣 25%权重分，本项目延迟时长折算： $176 \div 30 \approx 5.87$ 个周期，延迟周期超过 4 个，需扣减 100%权重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 分，得分率 0%。

4.产出成本

（1）项目成本控制率

经核对项目工程明细，空白区工程固沙、常规工程固沙、人工乔木造林各分项均严格执行对应限价标准：1.5m × 1.5m 草方格 1650 元/亩、1m × 1m 草方格 2020 元/亩、高立式沙障 20 元/延米、人工乔木造林 1673 元/亩，各类工程结算单价与申报限价完全一致，不存在超标准计价情况，成本控制规范，达到标杆要求。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效益

（1）区域风沙治理效果

经核查，项目实施后区域沙化土地得到有效治理，风沙蔓延趋势得到遏制，完成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生态目标。结合项目验收报告确认的工程固沙面积、造林成活率等指标，区域风沙治理效果达到预期目标。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带动本地群众务工人数

查阅项目用工台账、工资发放凭证等资料，本项目施工期间累计吸纳本地农牧民务工 519 人，务工人数高于标杆值 400 人，达到标杆要求。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满意度

（1）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周边居民、林区群众）

根据项目的满意度调查项目区附近周边居民、林区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度为 98.25%，达到目标值 9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自治区沙漠边缘阻击战治理工作部署，结合且末县沙化分布特点科学统筹推进，积累了可推广、可借鉴的生态治理经验。一是科学分区施策，治理精准高效。根据县域沙源分布、风沙走向及区位功能差异，划分人工造林区、常规固沙区、国道空白阻沙区三大治理片区，差异化配置乔木造林、草方格固沙、高立式沙障等治理措施，做到因地制宜、精准治沙，大幅提升生态治理针对性与实效性。二是创新实施模式，激活治理动能。严格按照自治区“先干后补、以奖代补”机制组织实施，依托市场化主体承接工程建设任务，充分调动企业、本地农牧民参与治沙工作，形成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群众参与的多元治理格局，有效缓解生态治理投入压力。三是统筹建设配套，巩固治理成效。坚持“造管并重”，在实施造林、固沙工程的同时，同步完善滴灌、机井、电力等基础设施，补齐管护短板，有效避免“重建设、轻管护”问题，保障治沙成果稳定长效。四是集中统筹施工，推进速度快质效高。项目施工组织有序，各片区工程同步推进、集中实施，在短期内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并顺利通过竣工验收，高效落实年度生态治理目标任务。

（二）存在问题



1.项目验收组织不及时，验收时限严重滞后

各施工单位最晚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项目验收申请，按管理规定主管单位需在 30 日内组织竣工验收。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在 2025 年 5 月 10 日针对工程固沙两类项目开展县级验收，本次验收未通过。同时未提交人工乔木造林项目同期验收资料；直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州林草局才组织完成全部三项工程合格竣工验收。从提交申请到县级局部验收间隔长达 176 天，验收空档周期过长，一方面难以精准区分施工原生质量缺陷与后续风沙灾害导致的工程损毁，无法客观认定项目实际治理成效；另一方面验收、资金兑付流程滞后，持续加重施工企业垫资压力，项目全过程时效管控存在突出短板。

2.项目实施主体流转不清晰，合同档案缺失，收款主体与原始签约单位不匹配

本项目原始实施签约单位为新疆士博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主管部门说明，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缺乏工程固沙施工经验，将其承担的工程固沙任务交由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实际开展施工。经评价组核查项目档案，未留存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之间施工合同、分包协议等书面资料，无法核实施工范围、价款结算、质量责任划分，无法判定该行为属于合法分包还是违规转包。同时资料显示，项目验收申请报告由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县林草局提交，证明巴州绿森为面向主管单位的履约



责任主体，但财政补助资金未拨付至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而是直接支付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缺少委托收款、债权转让、三方协议等支撑材料，资金支付审核要件不完善。上述问题造成多重风险：一是工程质量、后期管护责任边界模糊，一旦出现沙障损毁、治理不达标情况，极易发生多方主体相互推诿；二是无法核实巴州绿森与瀚海绿洲内部结算价格，存在中间环节加价、财政资金效益受损隐患；三是项目实施全过程档案链条断裂，不符合工程项目档案规范化管理要求。

3.预算绩效管理落实不到位，绩效指标设置及目标编制存在短板

①通过查看该项目 2025 年支出绩效目标表，实施单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基本采用可衡量指标值予以体现，但满意度指标“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仅填报指标值 ≥ 90 ，未规范标注百分号单位，指标表述不够严谨清晰，绩效指标标准化填报水平有待提升。

②项目财政补助资金于 2025 年 5-7 月已全额完成拨付支出，但项目绩效目标延迟至 2025 年 9 月才补充编制备案，违反预算绩效管理“项目入库、资金下达前同步编制绩效目标”制度要求。一是资金拨付缺少绩效审核依据，财政部门兑付补助时无预先核定的产出、效益指标作为工程量、治理成效核验标准；二是项目施工全过程缺失绩效事中监控，无法动态跟踪治理任务完成、苗木管护、群众务工等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难以及时纠偏工程实施短板；三是绩效目标仅作为事后补填资料，无法发挥事前约束、事中管控、事后考核作用，致使“先干后补、干好再补”验收扣分、补助扣减机制缺乏绩效支撑。

4.项目前期测算原始资料不完善，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

经调研，项目 2024 年开工前已开展分项测算工作，后续按照要求整合三项工程统筹实施。现阶段仅能够提供 2025 年 2 月项目治理方案，暂未提供开工实施前预算测算原始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缺少完整前置支撑材料，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项目前期精细化管理存在短板。

六、相关建议

1.规范项目验收管理，严控验收办理时限

主管单位全面梳理本次项目延期验收全过程，形成专项情况说明，厘清延误环节与相关经办责任。出台项目标准化验收管理制度，明确收到施工单位验收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联合林草、财政、监理开展现场联合验收；遇风沙、季节等客观情况需延期的，必须履行书面延期审批手续。压实完工至正式验收过渡期管护责任，在施工协议中明确由实施企业负责沙障、苗木管护，定期现场核查并留存影像资料，精准区分施工质量缺陷与后期风沙损毁。同步建立验收与资金清算联动机制，验收完成后及时兑付补助，有效缓解企业长期垫资压力。

2.理顺参建主体关系，完善合同及资金支付档案



限期督促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补齐与巴州瀚海绿洲有限公司分包合同、工程量内部结算单据；若无法提供正式分包协议，由两家企业联合出具权责划分专项说明。严格规范财政资金支付审核要件，今后收款方与原始签约单位不一致时，必须附委托收款、三方确认协议等合法佐证，缺少相关资料一律不予拨付资金。明确责任划分，巴州绿森作为对外履约、提交验收申请的总责任主体，对工程质量、后期整改修复承担首要责任，巴州瀚海绿洲承担现场施工直接责任。落实“一项目一档”标准化档案管理，完整归集立项、分包、付款、验收全链条资料，杜绝档案断档、追溯无依据的情况。

3.规范全过程预算绩效，杜绝绩效目标滞后编制

一是加强业务人员绩效填报培训，统一绩效指标填报标准，规范指标名称、指标数值、计量单位填写，确保各项绩效指标完整、表述严谨；二是回溯补齐本项目立项绩效申报表、施工月度绩效监控台账等全套绩效资料，完善绩效管理闭环档案。严格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后续所有“先干后补”治沙项目，在立项入库阶段同步编制、审核绩效目标，无合规绩效目标不予申报预算、不准开工。施工期间按月对照治理面积、苗木成活率、群众务工等指标开展动态绩效监控，指标推进滞后的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将事前核定绩效指标作为验收扣分、补助扣减核心依据，扭转事后补填绩效资料、绩效约束虚化的问题；三是依托既定绩效指标常态



化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动态掌握项目实施进度、治理成效，及时发现并整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问题。

4.完善项目前期资料归集管理，夯实预算编制支撑依据

主管单位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档案管理流程，强化项目实施全过程资料留存意识。针对本次项目缺失开工前预算测算原始资料问题，及时梳理搜集相关佐证材料补充归档。后续实施同类治沙工程项目，在项目谋划、预算测算阶段同步归集造价测算、分项核算等原始底稿，做到各类支撑资料随工作推进同步整理归档，保障预算编制资料完整可追溯，不断强化项目前期投资管控精细化水平。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问题进行整改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可依照相关政策制度，结合且末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且末县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

（三）评价结果公开

结合预算管理有关要求，且末县财政局可以选择将此次评价结果对外公开，同时可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向且末县政府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涉及的部分相关数据由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提供的基础表资料中提取，并对其数据真实性负责，针对上述情况，评价组在对本次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存在局限性，可能影响本次评价结果。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21)	A1 项目立项 (6)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①是否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是否相匹配;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是否密切相关。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经核查,①该项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林草局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新林规字〔2024〕292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书》(巴财建〔2025〕32 号)《关于印发<且末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实施方案(2024—2030 年)>的通知》(且党发〔2024〕12 号)立项;②该项目根据财政部、林业和草原局治沙办的要求,以《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工程项目申报指南》（新林规字〔2024〕292号）为指导实行工程固沙，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③该项目与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密切相关。综上所述，该项指标得满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三点：①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合规完整。①②③齐全得权重分的100%，缺①扣权重分的	经核查，①根据《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2024年自治州财政“先建后补”项目治理方案》本项目立项前经过项目现场踏查和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40%，缺②扣权重分的30%，缺③扣权重分的30%。	件和材料保管完整齐全。综上所述，该项指标得满分。		
	A2 绩效目标 (9)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合理	通用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 20%的权重分（两项各占 10%的权重分）；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合理、可衡量、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制，每符合一项，再得 1/6 的剩余权重分。	经核查，评价组全面查阅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绩效目标表及项目实施方案等配套资料开展逐项核查。①项目分层设置清晰完整的绩效体系，立足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生态治理阻击战总体任务，设立项目长期总目标，同时结合 2025 年度实施任务配套对应年度细分目标，总目标统领年度实施任务，年度目标支撑总目标落地，层级划分清晰。②对照绩效目标表逐项核验，总目标明确通过人工乔木造林、分区域工程固沙等措施，实现沙化土地缩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减、植被覆盖率提升、风沙危害遏制、区域生态系统改善；年度目标围绕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四大维度拆解量化，分别设定人工乔木造林 0.19 万亩、工程固沙 0.4 万亩、空白区工程固沙不低于 0.5 万亩、造林成活率 $\geq 70\%$ 、当年建设完成率 $\geq 90\%$ 、各分项工程成本限价、群众满意度 $\geq 90\%$ 等具体任务。所有年度目标要素齐全，具备明确实施时限，贴合且未县三大治理片区地块条件、施工能力与财政资金规模，指标数值贴合本地治沙实际，具备落地可行性；各年度产出、效益任务均服务于区域防风固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生态修复总目标，与总目标高度关联，不存在目标脱节、脱离项目实施内容的情况。综上所述，该项指标得满分。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明确	通用标准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足得 3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足得 4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满足得 3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经核查，①实施单位已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逐层分解，划分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四大一级指标，细分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成本、生态效益、群众满意度等二级、三级具体绩效指标，完成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工作，满足指标细化基础要求；②绝大多数三级指标均设置量化标杆值，如人工乔木造林=0.19 万亩、工程固沙=0.4 万亩、空白区工程固沙 ≥ 0.5	2.4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万亩、造林成活率 $\geq 70\%$ 、各分项工程成本设置对应上限标准、建设任务当年完成率 $\geq 90\%$ ，均以清晰数值量化考核标准；仅满意度指标“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仅填报数值 ≥ 90 ，未规范标注百分号单位，指标填报格式不严谨、表述清晰度不足，按照评分规则扣减 20% 权重分值；③全部量化指标均与项目实施方案、治理任务、资金预算一一匹配，治理面积、工程造价、时效要求等指标数值与计划建设任务、资金控制限额保持一致，能够精准对照项目实施进度、成果开展考核。综上所述，该项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得 2.4 分。		
		A203 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性	3	绩效目标是否在项目预算申报、资金拨付前完成编制、审核及备案,考察绩效目标设立时序是否符合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做到先设定绩效目标,后安排拨付资金。	及时	通用标准	①绩效目标在项目组织实施、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前完成编制备案,得40%权重分;项目实施完成、资金支出完毕后才补编绩效目标不得分;②施工期间对照绩效目标开展常态化事中绩效监控,得30%权重分;无过程绩效监控记录不得分;③绩效目标运用于项目验收、资金清算审核,发挥考核约束作用,得30%权重分;仅事后归档补填资料、未实际运用不得分。	经核查,①该项目资金最早拨付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绩效目标直至2025年8月才补录备案,属于资金支出完毕后补编绩效目标,扣40%权重分;②项目施工、资金拨付期间未对照绩效目标开展常态化事中绩效监控,2025年5月-7月项目资金陆续拨付阶段无绩效监控记录,仅存在8月监控资料,不满足监控前提条件,扣30%权重分;③绩效目标在项目验收(2025年5月10日)、资金清算拨付阶段尚未编制完成,未能运用于项目验收、资金清算审核工作,仅作为事后归档	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补充资料，未发挥考核约束作用，扣 30% 权重分。综上所述，该指标不得分。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	科学	通用标准	考察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核查,①项目 2024 年开工前开展分项测算工作,后续因政策文件要求整合三项工程实施,现阶段仅能提供 2025 年 2 月项目治理方案,暂未提供开工实施前预算测算原始资料,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扣 50%权重分;②预算细化工作达标,得 50%权重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1.5 分。	1.5	5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合理	通用标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两项各占 50%	经核查,①本项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林草局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B 项目过程 (19)	B1 资金管理 (10)						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工程项目申报指南》（新林规字〔2024〕292号）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B101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00%	通用标准	资金到位率达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相应权重的5%，扣完为止。	依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2号）核对项目资金支付凭证，资金到位率=1715.68万元/1715.68万元×100%=100%。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3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相应权重的5%，扣完为止。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1715.68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支出1715.6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综上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金额×100%				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通用标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四项各占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核查:①项目资金支出方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自治区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资金用途为生态治沙工程补助,资金使用方向合规;②资金拨付严格按照内部管理流程执行,资金申请、审核、拨付等环节手续资料齐全,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与佐证材料;③各项资金支出内容与人工乔木造林、工程固沙等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一一对应,支出用途与项目实施范围保持一致;④全面核对财务凭证、资金流向及项目实施资料,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以及虚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列支出等财政资金违规问题。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B2 组织实施 (9)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核查,①且末县林草局有《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项目管理办法》《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预算管理制度》《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财务收支审批制度》《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4	100%
		B203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执行且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	经核查,①该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该项目未出现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③资金拨付手续不完善,项目原始签约单位包含巴	3.75	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 项目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10)			况			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四项各占 25% 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但其对应工程固沙补助资金直接拨付至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未留存委托收款、三方协议等佐证资料，资金拨付缺少完整支撑手续，扣除 25% 权重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2.5 分。		
		C101 完成工程固沙面积	5	项目完成空白区工程固沙、常规工程固沙实施总面积是否达到计划任务	≥0.9 万亩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治理面积达到计划任务得满分，每低于计划 5% 扣 20% 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项目验收报告和治理方案中，该项目完成空白区工程固沙项目 5000 亩，工程固沙项目 4000 亩，合计 0.9 万亩，达到目标值 0.9 万亩。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C102 完成人工乔木造林面积	5	项目人工乔木造林实施面积完成情况	≥1887 亩	计划标准	实际造林面积达到计划任务得满分，每低于计划 5% 扣 20% 权重分，扣	经核查，该项目完成人工乔木造林面积 1887 亩，达到目标值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况			完为止。	1887 亩。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C2 产出质量 (12)	C201 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情况	6	核查工程固沙沙障铺设、苗木栽植施工质量是否符合技术规范；完工后验收工程合格情况	合格	计划标准	验收全部工程质量合格得满分；存在不合格工程且未整改扣 50%权重分。	经核查《且末县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项目州级检查验收报告》，该项目工程固沙、人工乔木造林均评分合格、通过验收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6	100%
		C202 苗木成活率（造林）	6	核查人工乔木造林苗木成活情况，是否满足治沙项目管护标准	=70%	计划标准	苗木成活率达到 70%及以上得满分；成活率每低于目标值 5 个百分点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核查《且末县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项目州级检查验收报告》中，该项目检查验收组意见：“人工造林栽植后初验平均成活率达到 70%，成活率达标”，达到目标值 70%。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6	100%
		C3 产出时效 (12)	6	考察各实施单位是否按照方案约定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按期完工得满分；逾期完工无合理延期手续扣全部权重分。	经核查，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000 亩工程固沙）	6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时限完成现场施工				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验收申请；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工程固沙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提交验收申请；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且末县 2024 年三北“六期”新增任务人工造林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提交验收申请。三个项目最晚验收申请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早于绩效目标设定的“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时限要求。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C302 项目验收组织及时性	6	考察收到施工单位验收申请后，主管单位是否在合理时限组织竣工验收	=30 日内	计划标准	收到施工单位验收申请后 30 日内组织竣工验收得满分；超出时限，每延迟 30 天扣 25% 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查阅项目验收申请、验收相关资料，施工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提交验收申请，依据评价标准要求，主管单位应在	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收到申请后 30 日内组织竣工验收，即需在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验收。但且末县林草局直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才组织开展除人工造林外两项工程的验收工作，间隔时长 176 天，远超规定 30 日时限。按照评分规则，每延迟 30 天扣 25% 权重分，本项目延迟时长折算： $176 \div 30 \approx 5.87$ 个周期，延迟周期超过 4 个，需扣减 100% 权重分。该项指标权重 6 分全部扣完，最终得 0 分。		
	C4 产出成本 (6)	C401 项目成本控制率	6	考察项目各项工程实施单价是否严格执行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	=100%	计划标准	标杆值 100%；所有分项工程执行既定限价标准，无超单价列支情形得满分；任意分项工程单价超出指导限价，扣除全部权重分。	经核对项目工程明细，空白区工程固沙、常规工程固沙、人工乔木造林各分项均严格执行对应限价标准：1.5m × 1.5m 草方	6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D 项目效益 (20)	D1 项目效益 (10)			阻击战项目指导限价,核查草方格沙障、高立式沙障、人工乔木造林各类工程补助单价合规性,评价项目成本管控、资金使用规范程度。				格 1650 元/亩、1m × 1m 草方格 2020 元/亩、高立式沙障 20 元/延米、人工乔木造林 1673 元/亩,各类工程结算单价与申报限价完全一致,不存在超标准计价情况,成本控制规范,达到标杆要求。综上所述,该项指标满分 6 分。		
		D101 区域风沙治理效果	5	考察项目实施后区域沙化土地得到治理,遏制风沙蔓延,落实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生态目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该项目对区域风沙治理情况有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经核查,项目实施后区域沙化土地得到有效治理,风沙蔓延趋势得到遏制,完成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生态目标。结合项目验收报告确认的工程固沙面积、造林成活率等指标,区域风沙治理效果达到预期目标。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5	100%
		D102 带动本地群众务工	5	考察项目施工吸纳当地	≥400 人	计划标准	项目吸纳本地务工人数	查阅项目用工台账、工资发放凭证等资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人数		劳动力就业，项目用工中本地务工人员情况			实际务工人数低于400人，每低于5%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料，本项目施工期间累计吸纳本地农牧民务工519人，务工人数高于标杆值400人，达到标杆要求。该项指标得满分5分。		
	D2 满意度 (10)	D201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周边居民、林区群众）	10	考察项目周边居民、林区群众对防沙治沙项目实施效果满意程度。	=9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项目的满意度调查项目区附近周边居民、林区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度为98.25%，达到目标值90%。综上所述，该指标得满分。	10	100%
总分	100								87.65	87.65%



附件 2 满意度问卷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

周边常住居民及务工人员满意度问卷

亲爱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且末县财政局委托方委托，我公司对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及周边常住居民及务工人员满意度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5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一、选择题

1: 您所属居住/活动区域是？

- A: 315 国道空白区工程固沙沿线
- B: 河东治沙基地周边村落
- C: 托盖布拉克景区及周边
- D: 其他区域

答案：_____

2: 您是否参与本治沙项目务工？

- A: 是
- B: 否

答案：_____

3: 您的年龄是？

- A: 25 岁及以下
- B: 26-40（含）岁
- C: 41-60（含）岁
- D: 61 岁以上

答案：_____

4: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对您日常生活影响程度如何？

- A: 无任何影响
- B: 轻微影响
- C: 一般影响
- D: 较大影响
- E: 较大影响

答案：_____

5: 您认为项目灌溉取水是否占用村民农田、生活用水？

- A: 完全不占用
- B: 少量占用，可接受



C: 占用较多

D: 严重挤占用水

答案: _____

6: 您认为发现沙障破损、苗木枯死反馈后, 问题处理速度如何?

A: 当日处理

B: 3 日内处理

C: 一周内处理

D: 半个月以上

E: 无人处理

答案: _____

7: 您参与该项目务工时长为?

A: 1 个月内

B: 1-3 个月

C: 3-6 个月

D: 6 个月以上

答案: _____

8: 项目工资发放周期是?

A: 当日结清

B: 按月发放

C: 完工统一结算

D: 多次拖延发放

答案: _____

9: 您在务工期间项目被提供了哪些保障? (可多选)

A: 足额发放劳务工资

B: 提供务工劳保用品

C: 高温/风沙天气休息补贴

D: 免费简餐、饮水

E: 无任何配套保障

答案: _____

10: 您在务工过程存在哪些问题? (可多选)

A: 工资发放不及时

B: 用工工时过长

C: 薪资标准偏低

D: 缺少安全防护工具

E: 无任何问题

答案: _____

11: 您认为本项目给本地带来了哪些正向改善? (可多选)

A: 风沙扬尘明显减少



- B: 保护 315 国道通行安全
 C: 景区生态环境、景观提升
 D: 提供就近务工增收渠道
 E: 遏制沙丘掩埋农田、房屋
 F: 无明显改善

答案: _____

12: 您认为目前项目存在哪些主要问题? (可多选)

- A: 沙障大风损毁后修复不及时
 B: 苗木管护不到位、枯死较多
 C: 放牧破坏沙障、树苗管控不严
 D: 政策宣传不到位, 不了解项目作用
 E: 施工遗留杂物未清理
 F: 不存在问题

答案: _____

二、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真实感受就以下问题分别作出满意度判断, 在对应的数字上标记, 其中, 5 分最高, 1 分最低。

满意度问题	最高 最低				
1. 您对项目实施后风沙、沙丘前移防控效果满意度?	5	4	3	2	1
2. 您认为施工期间噪音、扬尘、车辆通行扰民管控情况的满意度?	5	4	3	2	1
3. 您对项目水资源分配、不挤占群众用水保障情况满意度?	5	4	3	2	1
4. 您对林草部门治沙政策、先建后补项目宣传普及程度如何?	5	4	3	2	1
5. 您对国道防风、景区生态景观提升整体效果的满意度?	5	4	3	2	1
6. 您对务工薪资标准、工资足额及时发放满意度?	5	4	3	2	1
7. 您综合全部情况, 对本治沙项目整体满意度?	5	4	3	2	1



附件3 问卷调查报告

2025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周边常住居民及务工人员满意度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周边常住居民及务工人员。

（二）调研内容

1.单选题:

您所属居住/活动区域是?

您是否参与本治沙项目务工?

您的年龄是?

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对您日常生活影响程度如何?

您认为项目灌溉取水是否占用村民农田、生活用水?

您认为发现沙障破损、苗木枯死反馈后, 问题处理速度如何?

您参与该项目务工时长为?

项目工资发放周期是?

2.多选题:

您在务工期间项目被提供了哪些保障? (可多选)

您在务工过程存在哪些问题? (可多选)

您认为本项目给本地带来了哪些正向改善? (可多选)

您认为目前项目存在哪些主要问题? (可多选)

3.满意度问题:

您对项目实施后风沙、沙丘前移防控效果满意度:

您认为施工期间噪音、扬尘、车辆通行扰民管控情况的满意度:

您对项目水资源分配、不挤占群众用水保障情况满意度:

您对林草部门治沙政策、先建后补项目宣传普及程度如何:

您对国道防风、景区生态景观提升整体效果的满意度:



您对务工薪资标准、工资足额及时发放满意度:

您综合全部情况, 对本治沙项目整体满意度: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 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 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 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 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 我公司工作人员在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的协调下, 组织安排问卷调研工作。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上问卷调查方式, 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200 份。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 信度分析

信度 (Reliability) 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 (Cronbach α) 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 其计算公式为:

$$\alpha = \frac{K}{K-1} \left(1 - \frac{\sum_{i=1}^K \sigma_i^2}{\sigma_T^2} \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 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 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 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 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 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 信度系数在 0.8~0.9 之间, 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 信度系数在 0.7~0.8 之间, 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 信度系数不超过 0.7, 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周边常住居民及务工人员满意度问卷的信度为 0.78。

2.效度分析

效度（Validity）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 = \frac{\sum xy}{\sqrt{\sum x^2} \sqrt{\sum y^2}}$$

其中， $x = x_i - \bar{x}$ ，表示题目得分偏差； $y = y_i - \bar{y}$ ，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1 与+1 之间。即 $-1 \leq r \leq +1$ 。其中， $r > 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 = 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 $0 < |r| < 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0 < |r| < 0.3$ 为微弱相关， $0.3 < |r| < 0.5$ 为低度相关， $0.5 < |r| < 0.8$ 为显著相关， $0.8 < |r| < 1$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的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周边常住居民及务工人员满意度问卷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项目实施后风沙、沙丘前移防控效果满意度：	0.84
您对林草部门治沙政策、先建后补项目宣传普及程度如何：	0.87
您综合全部情况，对本治沙项目整体满意度：	0.81
您对项目水资源分配、不挤占群众用水保障情况满意度：	0.83
您认为施工期间噪音、扬尘、车辆通行扰民管控情况的满意度：	0.83
您对国道防风、景区生态景观提升整体效果的满意度：	0.77
您对务工薪资标准、工资足额及时发放满意度：	0.7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单选题



1)您所属居住/活动区域是？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315 国道空白区工程固沙沿线的比例为 70%，选河东治沙基地周边村落的比例为 18%，选托盖布拉克景区及周边的比例为 3%，选其他区域的比例为 9%。

2)您是否参与本治沙项目务工？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是的比例为 91%，选否的比例为 9%。

3)您的年龄是？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25 岁及以下的比例为 6.5%，选 26-40（含）岁的比例为 55.5%，选 41-60（含）岁的比例为 33.5%，选 61 岁以上的比例为 4.5%。

4)您认为项目施工期间对您日常生活影响程度如何？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无任何影响的比例为 90.5%，选轻微影响的比例为 5%，选一般影响的比例为 2.5%，选较大影响的比例为 0%，选较大影响的比例为 2%。

5)您认为项目灌溉取水是否占用村民农田、生活用水？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完全不占用的比例为 89.5%，选少量占用，可接受的比例为 10%，选占用较多的比例为 0%，选严重挤占用水的比例为 0.5%。

6)您认为发现沙障破损、苗木枯死反馈后，问题处理速度如何？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当日处理的比例为 71%，选 3 日内处理的比例为 26%，选一周内处理的比例为 1.5%，选半个月以上的比例为 0%，选无人处理的比例为 1.5%。

7)您参与该项目务工时长为？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1 个月内的比例为 9.89%，选 1-3 个月的比例为 14.84%，选 3-6 个月的比例为 32.42%，选 6 个月以上的比例为 42.86%。

8)项目工资发放周期是？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当日结清的比例为 19.78%，选按月发放的比例为 79.12%，选完工统一结算的比例为 1.1%，选多次拖延发放的比例为 0%。

2.多选题

1)您在务工期间项目被提供了哪些保障？（可多选）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足额发放劳务工资的比例为 27.99%，选提供务工劳保用品的比例为 25.41%，选高温/风沙天气休息补贴的比例为 21.36%，选免费简餐、饮水的比例为 22.1%，选无任何配套保障的比例为 3.13%。

2)您在务工过程存在哪些问题？（可多选）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工资发放不及时的比例为 6.99%，选用工工时过长的比例为 7.42%，选薪资标准偏低的比例为 7.86%，选缺少安全防护工具的比例为 6.99%，选无任何问题的比例为 70.74%。

3)您认为本项目给本地带来了哪些正向改善？（可多选）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风沙扬尘明显减少的比例为 21.58%，选保护 315 国道通行安全的比例为 20.1%，选景区生态环境、景观提升的比例为 19.98%，选提供就近务工增收渠道的比例为 19.36%，选遏制沙丘掩埋农田、房屋的比例为 17.02%，选无明显改善的比例为 1.97%。

4)您认为目前项目存在哪些主要问题？（可多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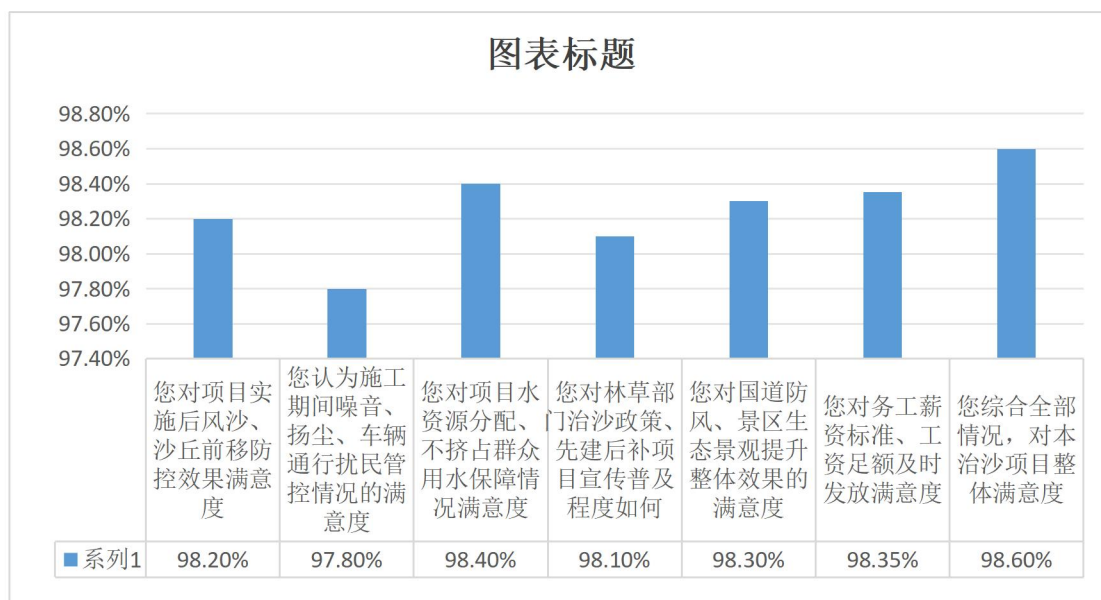
在 20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沙障大风损毁后修复不及时的比例为 8.99%，选苗木管护不到位、枯死较多的比例为 8.63%，选放牧破坏沙障、树苗管控不严的比例为 10.43%，选政策宣传不到位，不了解项目作用的比例为 6.47%，选施工遗留杂物未清理的比例为 7.19%，选不存在问题的比例为 58.27%。

3.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8.25%，满意度水平较好。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项目实施后风沙、沙丘前移防控效果满意度：(98.2%)、您认为施工期间噪音、扬尘、车辆通行扰民管控情况的满意度：(97.8%)、您对项目水资源分配、不挤占群众用水保



障情况满意度：(98.4%)、您对林草部门治沙政策、先建后补项目宣传普及程度如何：(98.1%)、您对国道防风、景区生态景观提升整体效果的满意度：(98.3%)、您对务工薪资标准、工资足额及时发放满意度：(98.35%)、您综合全部情况，对本治沙项目整体满意度：(98.6%)。具体如下图所示。



六、意见及建议

无。



附件 4 访谈报告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 阻击战工程项目相关访谈提纲

1.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1) 项目立项时间与背景。

新疆且末县塔克拉玛干边缘阻击战“先干后补”项目 2024 年 6 月全疆塔克拉玛干边缘阻击战推进会议召开后，政府引导、提前谋划、社会投资模式，2024 年 9 月组织有意向的企业，编制实施方案，并逐级上报上级林草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同时上级部门要求，2024 年 10 月向且末县发改委申请实施方案进行批复。2025 年 1 月 24 日，根据自治区林草局要求，通过《新疆林业草原项目管理系统》上传该项目相关审批资料，并生成项目代码。

(2) 项目立项的目标。

项目立项目标位在且末县河东治沙基地实施 0.4 万亩工程固沙，在阔什萨特玛乡托盖苏拉克村实施乔木造林 0.1887 万亩，在塔什萨依空白区实施 0.5 万亩工程固沙。

(3) 该项目的预期内容与具体实施情况。

2024 年 9 月组织有意向的企业，编制实施方案，2024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1 月 16 日完工，2024 年 11 月 16 日进行验收，验收均为合格。

(4) 该项目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法。

2.请您介绍一下该项目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情况？



2024 年 10 月向且末县发改委申请实施方案进行批复。
2025 年 1 月 24 日，根据自治区林草局要求，通过《新疆林业草原项目管理系统》上传该项目相关审批资料，并生成项目代码。2024 年 11 月 18 日且末县财政局联合申请项目资金，2025 年 5 月 6 日巴财建〔2025〕32 号文件下达项目资金。2025 年 5 月 19 日、2025 年 7 月 25 日份别支付项目资金。

3.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项目立项前通过现场勘验，上报政府分管领导、主要领导汇报项目必要性，集体讨论项目可行性。

4.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分别在项目中承担什么职责?相互之间是如何联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描述项目地块现场踏查、地类认定、用水审批流程是否完整?自然资源局、水利局复函要求是否全部落实到位?)项目立项前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技术人员，对项目区进行现场踏勘，征求自然资源部门、水利部门的意见，同时有资质单位编制实施方案，由林草局、财政局对实施方案进行审查。

5.实施企业公开公示流程、遴选标准是什么?承建单位遴选打分台账、公示留存资料是否齐全?

项目实施前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召开党组会研究确认投建单位，并张榜公示，公示资料齐全。



6.三个项目(5000 亩空白区固沙、4000 亩河东固沙、1887 亩人工造林)分区差异化管理措施有哪些,验收标准是否区分工程固沙、人工造林两类?

项目实施分区差异化管理,结合立地条件、治理目标分类施策。空白区与河东固沙项目以工程固沙为主,侧重沙障布设、防风阻沙,采取高立式沙障+草方格组合措施,严控布设间距、埋深及牢固度,同步做好后期管护防倒伏;人工造林项目聚焦植被恢复,优选乡土耐旱树种,合理控制株行距,强化苗木栽植、浇水保活及抚育管护。

验收标准严格区分工程固沙与人工造林两类。工程固沙重点核查沙障完好率、布设规范度、防风固沙成效;人工造林重点核查苗木成活率、保存率、栽植密度及林地抚育情况,分类设定量化指标,确保验收精准规范,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坚实依据。

7.《关于对且末县 2024 年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空白区工程固沙项目实施主体确定的公示》中确定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投建单位,这个单位是?未在收款单位中见到过。

且末县 2024 年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空白区工程固沙项目,因 2024 年根据光伏治沙配套政策要求,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计划光伏 1: 1 比例配套开展工程固沙项目,但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工程固沙技术不熟,因此与巴州瀚海绿洲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工程固沙项目由巴州瀚海绿洲有限公司实施。



8.项目开展前期是如何对项目资金做合理的规划和准备的？自治区“先干后补、干好再补”政策在本县细化执行细则是什么？是否出台配套资金清算、验收扣分、补助扣减文件？

且末县根据自治区下达计划文件编制治理方案，科学测算工程固沙、苗木栽植、管护等费用，明确资金投向与规模。统筹自筹资金与财政补助，制定分阶段资金使用计划，建立资金台账，确保专款专用、精准拨付，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先由实施主体自筹资金完成建设，经县级联合验收合格后，按标准拨付补助资金。

我县与项目投建单位制定防沙治沙协议，明确验收量化指标，对工程固沙、人工造林分设扣分标准；确保政策执行规范。

9.补助标准（工程固沙 2240 元/亩、人工造林 1673 元/亩）测算依据是什么？勘察设计、监理、审计等其他费用是否全部纳入补助，有无超标准列支情况？

补助标准是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和自治区财政厅 2024 年下达关于印发《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文件要求，勘察设计由投建单位负责，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进行审核，根据初步设计，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编制县为单位治理方案。该项目没有聘请监理，全程由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进行监督。不存在超标准支付情况。



10. “大干大支持、小干小支持”激励机制如何落地？本年度超额完成治理任务有无额外奖励，未达标地块如何扣减下年度任务及补助？

在项目申报、资金分配上予以倾斜支持。比如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公司 2025 年在空白区工程固沙重叠措施人工灌木造林 550 亩，根据上年度完工情况积极申报 2025 年“以奖代补”项目。

11. 施工期间现场巡查频次、监管台账是否完整？如遇大风损毁草方格、苗木枯死等问题如何要求企业整改，整改闭环资料是否留存？

在施工期间我局为确保施工质量，定期不定期进行现场检查，现场监督资料和整改资料留存完整。

12. 绩效监控是否按月开展？针对面积完成率、苗木保存率、沙障完好率建立了哪些动态预警机制？

是的，我县严格执行绩效监控工作，实行按月开展绩效动态监控，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调度，及时掌握建设进度与管护成效。一是针对面积完成率，按月比对计划与实际完成面积，对进度滞后超阈值的及时预警、督促加快施工；二是针对苗木保存率，定期实地核查，对低于成活率低的地块预警，限期开展补植抚育；三是针对沙障完好率，常态化巡查排查倒伏、破损问题，对完好率不达标区域立即通知投建单位并组织维修加固。通过全程监控、及时预警，保障项目高质量推进，为绩效评价提供可靠支撑。



13.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办法，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该项目实施关键环节主要包括：前期规划设计、工程招投标、沙障布设施工、苗木栽植、抚育管护、中期调度、竣工验收、资金清算及绩效评价。

我县围绕各环节，安排专人负责对项目建设管理、工程质量管控、苗木验收、沙障管护、资金使用管理、竣工验收及“先干后补”资金清算等工作，实际操作中，严格按自治区计划文件要求执行：前期依规设计评审，施工全程监督，管护实行专人负责制，验收实地核查，资金按进度和成效拨付，闭环管理，确保项目规范有序推进

14.工程固沙地块、人工造林地块管护责任主体如何划分（文旅局/林草局/企业），管护经费来源是什么？

4000 亩工程固沙地块竣工验收后，投建单位负责一年抚育管护，抚育管护到期后，由且末县河东治沙基地负责后期监管和修复工作。

5000 亩空白区工程固沙地块竣工验收后，投建单位负责一年抚育管护，抚育管护到期后，由且末县胡杨林管护中心负责后期监管和修复工作。

1887 亩人工乔木造林竣工验收后，投建单位负责一年抚育管护，抚育管护到期后，由县文旅局负责后期抚育管护工作。

目前，本项目暂无专项后期抚育管护经费，只能县级承



担抚育管护费，后续将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管护专项资金，保障治沙造林成果长效稳固。

15.草方格每年大风损毁修复资金如何保障，有无建立年度修复预算机制，若后期苗木大面积枯死、沙障损毁，二次修复是否还能申请财政补助，有无长效修复资金保障机制？

目前自治区未单独设立草方格大风损毁、苗木枯死二次修复专项补助资金，我县暂未建立常态化年度专项修复预算机制。项目建设期内损毁修复由投建单位自行承担，竣工验收一年管护期满后，地块管护责任单位通过日常运维统筹处置小型损毁问题。针对后期苗木大面积枯死、沙方格大范围损毁等重大修复情况，现有“先干后补”政策仅支持首轮新建治理任务，二次修复暂无对应财政补助申报渠道。现阶段暂无成熟的长效专项修复资金保障机制，后续我县将积极对接上级林草、财政部门，依托三北工程后续管护、生态修复补助等政策渠道，争取常态化修复资金支持，逐步建立年度修复预算与动态保障机制，稳固治沙造林治理成果。

16.请您谈谈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对比传统预拨资金模式，本次全额垫资先干后补存在哪些优势、堵点，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项目实施主要存在两大难点，一是本地风沙天气频发，草方格沙障易损毁、苗木成活率保障难度大，后期常态化修复无专项资金支撑；二是投建主体前期投入成本高、资金压力大，一定程度影响项目推进积极性，且后期生态修复、设施损毁暂无专项补助渠道。下一步，我县将持续压实地块分



级管护责任，常态化开展巡查修复；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生态修复长效资金与年度修复预算支持；持续巩固治沙造林建设成果。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麦合木提·斯马依力	138****1077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白延鹏	130****2672	

施损毁暂无专项补助渠道。下一步，我县将持续压实地块分级管护责任，常态化开展巡查修复；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生态修复长效资金与年度修复预算支持；持续巩固治沙造林建设成果。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麦合木提·斯马依力	13899041077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白延鹏	13070012672	



附件 5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6 征求意见函

且 末 县 财 政 局

关于征求《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 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 评价报告》意见的函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决策部署，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办法规定，按照工作要求对2025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开展2025年且末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目前该工作已评价完毕。

现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返至贵单位审阅，为保证且末县2025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高质量完成，现请贵单位依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提出宝贵意见，在2026年8月10日下班之前将反馈意见回函至财政局预算科。

附件：2025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7 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

新疆巴州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对《关于征求〈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意见的函》的复函

且末县财政局：

贵局《关于征求〈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意见的函》已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反馈问题，第一时间组织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全面梳理项目实施、合同管理、资金支付、流程管控等全链条工作，逐项核查问题、复盘短板、落实整改，现将有关情况复函如下：

一、反馈问题核实情况

（一）项目验收组织不及时，验收时限严重滞后问题整改情况

严格落实项目全周期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业务知识培训学习，明确硬性工作标准，林草项目施工完工、施工单位提交完工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业务科室启动验收筹备工作，15 个工作日内组织监理、施工单位、财务、技术人员等完成现场核查、资料审核，30 日内完成正式竣工验收及备案归档，坚决杜绝无理由拖延滞后。

（二）项目实施主体流转不清晰、合同档案缺失、收款主体



与原始签约单位不匹配问题核实情况

2024 年，唐山海泰新能源且末聚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在且末县尉且公路以西计划实施 100 万千瓦光伏治沙项目，占地 3 万亩。该公司积极响应自治区、自治州防沙治沙相关要求：“光伏企业需按照 1:1 投建原则，采取生物治沙、工程固沙措施，易地治理修复与光伏项目占地面积等同的风沙危害区”。为推进易地治沙，唐山海泰公司成立了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与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 5400 亩防沙治沙施工合同，合同总额 1193.43 万元（按照前期政策要求，该项目资金因由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于 2024 年 9 月起在且末县塔什萨依区域（315 国道两侧）实施了空白区锁边及相关工程固沙项目，2024 年 10 月完成 5000 亩工程固沙任务，2025 年 4 月完成剩余 400 亩生物治沙任务。

后因政策调整，1:1 光伏治沙配套相关政策取消，且末县林草局于 2024 年 12 月向自治区申请了 5000 亩工程固沙“先干后补”资金，共计 891.6 万元，于 2025 年 7 月拨付至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因政策调整原因，不再向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履行合同，所拨付资金退还至县财政，后拨付给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再梳理，厘清相关权责关系、完善了项目档案，依规与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且末县塔克拉玛干边缘阻击战“先干后补”5000 亩空白区工程固沙项目解除协议》，并与施工主体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工程固沙协议》，明确了各



方权责关系；完善资金与权责衔接手续，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与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项目补贴资金支付及责任义务转移补充协议。项目不存在实施主体不清晰、合同档案缺失、收款主体与原始签约单位不匹配问题。

（三）预算绩效管理落实不到位，绩效指标设置及目标编制存在短板问题整改情况

开展业务专题培训。组织项目管理人员、财务经办人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专项学习，吃透财政绩效目标编制、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各项政策要求，提升工作人员实操能力。

（四）项目实施程序不合规、应招未招问题核实情况

严格落实《2025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新林规字〔2024〕292号）、《关于报送2024年自治区财政支持阻击战“先建后补”项目相关材料的通知》（新林生字〔2024〕124号）、《关于自治区财政支持“三北”工程建设的实施措施》（新财资环〔2024〕125号）等文件，按照“谁投资、谁治理、谁受益，明晰产权、简化程序”要求，统计上报了2024年以来已施工完成（适用于市场主体、农牧民等开展的人工造林、人工种草、工程固沙等项目）并通过县级验收的“先建后补”项目及资金需求进行补助，全程恪守“先干后补”项目管理准则，该项目属于补助类项目，不存在实施不合规、应招未招问题。

（五）项目前期测算原始资料不完善，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开展业务能力培训。组织项目管理人员、财务经办人员学习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编制、工程造价测算、前期要件归档相关规定、熟练掌握项目前期踏勘、市场询价、资料留存标准，提升精细化实操能力。二是纳入常态化自查督办。将项目前期测算资料完整性、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列为定期自查必查内容，由分管领导牵头定期抽查，发现资料缺失、编制不规范问题立即限期整改，杜绝同类问题重复发生。

二、意见建议

结合本次核查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指出的二、四项问题均已全部核查厘清，相关佐证资料完整齐备，恳请不予纳入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问题台账。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6年8月10日





附件 8 复核意见

关于对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对《关于征求〈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意见的函〉的复函〉的复核意见

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

贵局报送的《关于对〈关于征求〈2025 年自治区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专项资金项目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意见的函〉的复函》已收悉。我单位结合项目档案资料、相关政策文件以及同类项目实践情况，对贵局反馈的问题逐一开展复核研判，现就有关核实及复核意见如下：

（一）项目实施主体流转不清晰、合同档案缺失、收款主体与原始签约单位不匹配问题核实情况

经复核县林草局提交的整改协议资料：本项目 2024 年 11 月已完工并提交验收申请，2025 年 5 月形成验收相关材料，但解除协议、工程固沙协议、权责转移补充协议均为 2025 年 6 月事后补签，协议签订滞后于施工及验收关键节点。

项目实施期间，原始签约单位为巴州绿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施工为巴州瀚海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及申请验收阶段，未留存两家单位之间分包、权责转移、委托收款等书面资料。事后补签协议无法弥补建设周期档案缺失问题，原评价指出的实施主体流转不清晰、合同档案缺失、收款主体与签约单位不匹配问题依然存在，仍存在质量管护责任推诿、资金结算风险、档案管理不规范等隐患。



建议今后同类项目，相关主体变更、权责及资金转移手续应在施工阶段同步完成，严禁事后补签，完整归集项目全过程档案。

（二）项目实施程序不合规、应招未招问题核实情况

针对且末县林业和草原局反馈，本项目属于“先干后补”补助类项目、不存在应招未招问题的说明，评价组对照自治区专项政策文件重新复核。

根据《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申报指南》等相关文件，本项目为“先干后补”补助类项目，执行“谁投资、谁治理、谁受益，明晰产权、简化程序”政策要求，该项目可不执行法定招标采购程序，原反映的应招未招问题予以销号。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7 日

